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新村祥和一路
東段1號

承辦人：何俊賢

電話：05-3620123#387

電子信箱：mqzabbb0301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朴子市大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10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7020803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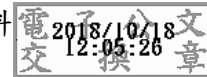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（0208037A00_ATTCH1.pdf、0208037A00_ATTCH2.pdf、
0208037A00_ATTCH3.pdf）

主旨：檢送「公立中小學校導師及特殊教育職務加給表」（核定
本）1份，並自107年8月1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教育部107年10月9日臺教授國字第1070117939號函辦
理；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（含永慶與竹崎高中）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嘉義縣朴子市大鄉國民小學

